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五）破产抵销权

破产法上的抵销权，是指债权人在破产申请受理前对债务人即破产人负有债务的，无论是否已到清偿期限、标的是否相同，均可在破产财产最终分配确定前向管理人主张相互抵销的权利。

1. 债权人在破产申请受理前对债务人负有债务的，可以向管理人主张抵销。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抵销：

①债务人的债务人在破产申请受理后取得他人对债务人的债权的。

②债权人已知债务人有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者破产申请的事实，对债务人负担债务的；但是，债权人因为法律规定或者有破产申请一年前所发生的原因而负担债务的除外。

③债务人的债务人已知债务人有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者破产申请的事实，对债务人取得债权的；但是，债务人的债务人因为法律规定或者有破产申请一年前所发生的原因而取得债权的除外。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3.破产抵销权的行使

行使主体	债权人行使抵销权，应当向管理人提出抵销主张；管理人不得主动抵销债务人与债权人的互负债务，但抵销使债务人财产受益的除外
生效时间	管理人收到债权人提出的主张债务抵销的通知后，经审查无异议的，抵销自管理人收到通知之日起生效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管理人对抵销主张 有异议的	应当在约定的异议期限内或者自收到主张债务抵销的通知之日起3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无正当理由逾期提起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管理人以下列理由 提出异议的，人民 法院不予支持	①破产申请受理时，债务人对债权人负有的债务尚未到期； ②破产申请受理时，债权人对债务人负有的债务尚未到期； ③双方互负债务标的物种类、品质不同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抵销无效

破产申请受理前6个月内，债务人具备破产原因，债务人与个别债权人以抵销方式对个别债权人清偿其抵销的债权债务属于《破产法》规定的不得抵销情形之一，管理人可以主张该抵销无效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别除权人可抵销

债权人可以主张以其对债务人特定财产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债权，与债务人对其不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债权抵销。

但是，用以抵销的债权大于债权人享有优先受偿财产价值的除外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股东抵销权的禁止

债务人的股东不得主张以下列债务与债务人对
其负有的债务抵销：

- ①债务人股东因欠缴债务人的出资或者抽逃出资对债务人所负的债务；
- ②债务人股东滥用股东权利或者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对债务人所负的债务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例题·单选】根据《企业破产法》及司法解释规定，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下列关于管理人职责及债务人财产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A. 债务人的债务人在破产申请受理后取得他人对债务人的债权的，可以向管理人主张抵销

B. 债务人占有的不属于债务人的财产，该财产的权利人可以通过管理人取回，但《企业破产法》另有规定的除外

C. 债务人的出资人尚未完全履行出资义务的，管理人应当要求该出资人缴纳所认缴的出资而不受出资期限的限制

D. 债务人的董事侵占的企业财产，管理人应当追回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答案：A

解析：债务人的债务人在破产申请受理后取得他人对债务人的债权的，不得抵销。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考点】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

（一）破产费用（一定有）

破产费用，是指在破产程序进行中为全体债权人的共同利益而耗费的，需在破产程序进行中支出，从债务人财产中拨付的费用。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破产申请受理前发生费用	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此前债务人尚未支付的公司强制清算费用、未终结的执行程序中产生的评估费、公告费、保管费等执行费用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发生的破产费用	①破产案件的诉讼费用； ②管理、变价和分配债务人财产的费用； ③管理人执行职务的费用、报酬和聘用工作人员的费用。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二）共益债务（可能有）

共益债务，是指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为了全体债权人的共同利益以及破产程序顺利进行而发生的应由债务人财产负担的债务总称。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包括以下内容：

- ①因管理人或者债务人请求对方当事人履行双方均未履行完毕的合同所产生的债务；
- ②债务人财产受无因管理所产生的债务；
- ③因债务人不当得利所产生的债务；
- ④为债务人继续营业而应支付的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用以及由此产生的其他债务；
- ⑤管理人或者相关人员执行职务致人损害所产生的债务；
- ⑥债务人财产致人损害所产生的债务。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例题·单选】以下属于破产费用的是（ ）。

- A.破产期间管理人的报酬
- B.债务人财产受无因管理所产生的债务
- C.管理人执行职务致人损害所产生的债务
- D.因债务人不当得利所产生的债务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答案：A

解析：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发生的下列费用，为破产费用：破产案件的诉讼费用；管理、变价和分配债务人财产的费用；管理人执行职务的费用、报酬和聘用工作人员的费用。

选项BCD属于共益债务。